

附件1:

2024年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高等研究院 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对象

拥有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学籍且具有较强创新创业意愿和能力的在校学生组成的创新创业团队，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申报及执行期间应为在中国科大苏州高等研究院培养的全日制本、硕、博在读学生，项目团队成员应为拥有中国科大学籍的本、硕、博在读学生。

二、申报要求

1.项目应面向中国科大和苏州实际产业需求，鼓励多学科交叉和多专业融合；支持团队成员自主探索的创新创意、科研发现、实验室科研积累等；应提出具有较好市场前景的产品创意和技术解决方案；

2.项目团队应由3-5人组成，鼓励跨学院、跨专业组队。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成员在项目申报及执行期间内应为拥有科大学籍的在苏州高研院培养的本、硕、博在读学生；

3.项目负责人本年度申报的本项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数仅限1项，项目团队成员本年度参与申报的本项学生创新创业项目项目不得超过3项；鼓励获得资助的团队继续申报中国科大雏鹰基金、雄鹰基金；鼓励已经获得中国科大雏鹰基金、雄鹰基金的团队探索在苏调研转化；

4.本项目指导教师不超过3名，第一指导教师应为我院在职教职工，并承诺承担经费监管、财务审批、资产领用等职责。项目指导教师参与申报本项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不超过3项；

5.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指导教师在项目执行期内原则上不得更换或由他人代理，项目团队成员在项目执行期内变更不得超过1次；

6.项目执行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年，项目团队应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做好项目执行计划及经费使用预算，并按要求提交项目进展报告、项目经费使用报告等；

7.在同等条件下，有以下情况的项目可优先获得支持：在重点双创赛事中获奖的（重点双创赛事包括：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有参加科创试点班、选修双创课程及有参加双创活动经历的；

8.依据诚信原则，作为项目预期成果的相关调研报告、研发指标、模型、样品（样机）等均须为项目执行期内产生的真实成果，严禁剽窃他人成果或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项目资格、中止项目资助；情节严重者，取消项目负责人及指导教师下一年度我院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申报资格。

三、申报方式

1.项目团队下载并填写《2024年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高等研究院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申报书》（附件2），于**2024年12月30日12:00**前填写完毕发送签名电子版至邮箱：gyycxcy@outlook.com，邮件标题及附件名称请按照“团队负责人姓名-第一指导导师姓名-负责人所在学院/实验室-项目名称”命名；并须提交签名纸质版三份至中国科大苏州高等研究院若水路校园生医工程楼213办公室，逾期视为放弃申报资格；

2.项目负责人、第一指导教师须在项目申报书中签名确认。

四、相关支持

- 1.苏州高等研究院按年度组织项目集中申报和遴选，项目支持额度为1-5万元/项，获评项目需参加相关创新创业竞赛、讲座报告等；
- 2.苏州高等研究院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提供创新创业课程、系列讲座、项目辅导会等专题培训和个性化辅导，参加讲座及课程情况列入立项、结项考核指标；
- 3.苏州高等研究院优先推荐获评立项项目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活动、成果展等；
- 4.根据项目实际发展阶段，苏州高等研究院可优先推荐项目团队入驻校内外实训基地、实践基地等实践空间；
- 5.对于结项考核优秀的项目，苏州高等研究院将优先推荐至双创学院“雏鹰基金”、“雄鹰基金”及相关产业基金。

五、其他事项

- 1.中国科大苏州高等研究院教育教学部项目管理团队具体负责项目收集、跟踪服务、组织结项考核等工作，各项目团队应积极配合；
- 2.项目经费使用、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学校相关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制度执行。各项目团队应坚守廉洁底线、珍惜项目经费、不铺张浪费。一旦发现违规行为，立即取消项目资格。

六、咨询联系

勾老师：0512-65007154，goudashu@ustc.edu.cn

金老师：0512-65007154，gyycxcy@outlook.com